公司代码:600067　　公司简称:冠城大通
债券代码:122444　　债券简称:15冠城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8,843,518.52元;2019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82,552,141.20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68,255,214.12元之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105,362,900.17元,扣除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145,121,609.90元后,2019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2,574,538,217.35元。

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内实施约5亿元的股份回购,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市场风险应对能力,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董事会提议2019年度拟不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城大通	600067	G冠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旭锋	李丽珊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8-10层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8-10层	
电话	0591-83350026	0591-83350026	
电子信箱	600067@grdt.net	600067@grdt.net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电磁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锂电池及电解液添加剂生产经营等。

(1)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行业是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公司房地产开发涵盖商品住宅、写字楼、商业等,产品主要以销售为主。公司秉承聚焦重点城市,稳健扩张的战略,发挥区域品牌优势,重点打造“大北京、大南京”区域,以“创新人居生活”的开发理念为消费者提供宜居、乐居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发、在售项目包括位于北京的冠城大通百旺府及西北旺新村项目,位于南京的冠城大通蓝郡、冠城大通柯梁瑞府及冠城大通蓝湖庭,位于常熟的铂珺花园及冠城大通华熙阁,位于福州的冠城大通广场、冠城大通悦山郡、冠城大通华玺及蝶泉湾等项目。

(2)电磁线业务

电磁线是具有绝缘层的导电金属电线,作为重要的电子专用材料被广泛运用于电动工具、汽车电机、工业电机、家用电器等领域,近年来随着产品创新发展逐步运用到风电、核电、新能源汽车等先进制造领域。电磁线行业是我国实现社会信息化、智能化、国民经济现代化的重要基础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电磁线行业是基础性的产业,在产业链中处于中间环节,其上游为铜杆产品,下游为电动工具、汽车电机、工业电机、家用电器等工业制造业,上下游行业的变动对电磁线行业有重要影响,因此国内电磁线生产企业大部分采用的是“基准铜价+加工费”的定价方式,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磁线业务是公司重要的传统产业,历史悠久、技术实力雄厚,生产规模、科技研发水平及品牌影响力均居行业前列。目前,公司从事电磁线业务为控股子公司福州大通机电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江苏大通机电有限公司,拥有福州、淮安两个生产基地。近年来公司坚持技术和产品创新,提升产品品质,生产的电磁线产品质量国内领先,部分产品达国际先进水平。

(3)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产业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新兴行业。为应对日益突出的燃油供求矛盾和环境污染问题,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未来的一个重要发展方向,动力电池是新能源汽车的心脏,是新能源汽车三大核心技术之一。在储能领域,锂电池因具有比能量高、循环寿命长、绿色环保等优势,已成为各类先进储能产品的主要配套电源,市场前景广阔。锂电池一般由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隔膜等材料组成。报告期内电解液添加剂是锂电池目前不可或缺的重要材料之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锂电池系列产品的设计、生产与制造,经营范围包括动力电池、充电器、电动汽车电池模组、储能电池及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对废旧电池的回收利用。

另外,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创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最终用于锂电池产品。

此外,公司还持有包括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内的几家金融机构股权,其中,持有富滇银行5.20181亿股股份,占其总股份数的8.32%(2019年增资实施后),位列第四大股东。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342,746,520.92	24,628,132,447.22	24,389,999,145.10	2.90	21,165,956,883.70	20,927,864,305.51
营业收入	7,787,326,951.21	8,108,531,920.77	8,108,531,920.77	-3.96	6,896,172,697.62	6,896,172,69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8,843,518.52	758,970,510.55	758,942,049.27	-44.81	596,123,821.30	596,163,95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5,712,354.95	737,953,064.62	737,977,309.41	-45.02	436,990,339.73	436,956,15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61,911,914.72	8,030,759,089.16	7,837,570,759.03	-3.35	7,440,685,955.98	7,247,526,08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42,502.41	-779,185,650.37	-779,250,619.09		-664,464,883.68	-664,373,27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1	0.51	-43.14	0.40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1	0.51	-43.14	0.40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9.85	10.10	减少4.45个百分点	8.36	8.47

注:上述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上年同期数据调整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冠城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原福建冠城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原福建冠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城投资”)持有的冠城方神投资(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80.5%财产份额,本公司与冠城方神投资(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合并前后均受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因此上述事项属于一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79,728,329.70	2,036,844,669.32	1,547,872,111.91	2,522,881,84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507,256.93	135,438,501.82	23,570,283.71	171,327,47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5,269,325.18	126,987,115.77	23,998,963.02	179,456,95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30,025.46	1,063,352,476.91	-720,789,489.66	-381,750,510.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8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05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丰榕投资有限公司	5,034,516	506,567,998	33.95	0	质押	4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0,441,986	100,441,986	6.73	0	无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冠城大通第二期员工持股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8,122,450	38,122,450	2.55	0	无		其他
STARLEX LIMITED	0	30,389,058	2.04	0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9,541,700	1.98	0	无		国有法人
林庄喜	844,633	29,181,618	1.96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李晓珍	2,227,500	22,659,603	1.5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0	22,544,331	1.51	0	无		其他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7,195,862	1.15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德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05,491	12,316,423	0.8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丰榕投资有限公司和Starlex Limited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1)公司控股股东福建丰榕投资有限公司自2018年2月6日起增持公司股份,至2019年1月31日,已增持完毕,累计共增持公司股份29,221,025股,丰榕投资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06,567,9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95%。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及变更事项,延期后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5日,“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冠城大通第二期员工持股证券投资资金信托计划”通过大宗交易承接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中信盈时冠城大通员工持股计划-二期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全部公司股票38,122,450股,占公司总股本2.55%。

(3)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起至2019年6月12日,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数量100,441,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3%。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股权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股权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	15冠城债	122444	2015年8月26日	2020年8月26日	17.65	7.6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时完成公司债券第四年度(自2018年8月26日至2019年8月25日)利息支付。本次付息级权登记日为2019年8月23日,付息日为2019年8月26日,付息对象为截至2018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5冠城债”持有人。本次债券票面年利率为7.60%,每手“15冠城债”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人民币76.00元(含税)。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信誉管家(天眼)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每年公司公告年报后2个月内对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报告期内,联合评级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2019年5月13日出具了《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跟踪评级报告》,“15冠城债”2019年跟踪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15冠城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报告期内,我国正处于新旧动能转化的结构性调整阶段,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增大。容忍于政府相关减税降费政策加速落实和去杠杆等政策的综合作用,我国经济逐步实现合理增速下的高质量发展,2019年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GDP同比增长6.1%,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持续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发展战略,做好房地产开发、电磁线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锂电池及电解液添加剂生产经营业务。主要业务运营情况如下:

1.房地产业务总体平稳运营

2019年,房地产市场总体保持稳定,国家层面定调“不相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继续围绕“房住不炒”的调控基调密集出台各类政策,地方因城、因区、因势施策进一步深化,部分地区出现结构性松动情况。随着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的不断深入落实,长效机制扎实推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局面已经初步形成。

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全国商品房市场成交规模总体趋于稳定,其中热点一二线城市整体成交规模同比小幅调整,三四线城市降幅明显。2019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1,558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0.1%;商品房销售额159,725亿元,比上年增长6.5%;房地产开发投资132,194亿元,比上年增长9.9%;商品房待售面积由年初52,414万平方米减少至年末49,821万平方米,总体去库存成效明显。上地市场方面下半年热度降温,全年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购置面积25,822万平方米,比上年减少11.4%;土地成交价款14,709亿元,比上年减少8.7%。

2019年,北京房地产市场交易量稳定的迹象改善,限售供应量大增使得刚性需求得到释放,全年商品房销售面积9389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34.9%;商品房新开工面积9,073.2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10.7%。南京部分地区采取了人才引进等政策,降低外地户籍人士的购房门槛,也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当地的购房需求。根据CREIS中指数据,2019年1-12月,南京商品房销售面积为794.52万平方米,同比增长22.6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项目为冠城大通百旺府、冠城大通蓝郡、柯梁花园、西北旺新村项目、冠城大通华熙阁等。冠城大通百旺府为公司目前在北京开发的主要商品房项目,位于中关村发展区的核心位置——中关村未来科技产业基地的东北角,地理位置优越。位于南京的冠城大通蓝郡项目地处国家级江北新区,毗邻地铁S8号线龙池站以及宁连高速、江北快速路等多条交通要道,项目品质优良,在区域市场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位于苏州常熟的铂郡花园项目地处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江新城核心位置,毗邻沙溪机高速、浒江高速、苏通长江大桥及通港路高架,交通优越,是区域内为数不多的商品房稀缺楼盘;冠城大通华熙阁项目地处常熟城区北核块,是常熟新兴的焦点发展区域,紧邻国际A级旅游景区熙山,项目周边交通便利,以新中式建筑风格将传统印局与现代细节相融合,为常熟带来全新的山居体验。位于江苏南通的冠城大通柯梁梅湾地处南通市城市中轴人民中路与通渡北路交会处,紧靠主城区,是享主城繁华和高标准政配套,多路公交线直达市中心,交通便利。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位于福州市连江县的蝶泉湾项目以及位于南京高淳区的商业项目NO.2019G007地块(冠城大通华熙阁项目),同时,参股存有期限锁定、期限短项目开发公司宁德金世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5%股权,公司在宁德市蕉城区的项目将陆续开盘销售,公司各项目根据全年可售产品特点制定销售策略,采取分解推标、策略先行、改善机制、提升管理等措施,总体销售面积和销售金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2.挖掘新动能,电磁线业务蹒跚构,提效益

2019年,电磁线市场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环保政策趋严、中美贸易摩擦使得下游部分产业出口受阻等压力因素影响,行业竞争更加激烈,企业生存难度增大导致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国壁面临着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也在不断挖掘行业新动能。报告期内,一方面,公司积极推动电磁线业务从传统制造方式转向智能化、自动化制造方式,通过技术转型升级挖掘客户多元化需求,以“提效益”和“稳规模”作为重点,以管制作为抓手,多措并举抢市场扩容量,继续保持在电动工具、汽车电机等下游市场中的优势地位。另一方面,公司燕内动,强化管理,稳步推进研发创新工作,为进一步扩大产能效益作准备,加大环保和反安全投入,努力降低经营成本,在产销量保持稳定的同时,提高经营效益。

3.继续推进新能源业务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受农村经济景气下行及新能源补贴退返等因素影响,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首次出现同比下滑,2019年产销分别完成124.2万辆和120.6万辆,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3%和4%。相较新能源汽车行业走势,动力电池装机量略有上涨,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统计数据显示,2019我国动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装机总量为62.38GWh,同比增长6%。报告期内,动力电池行业竞争进入白热化,集中度进一步加强,中小电池企业生存困难,行业收益、技术更新、竞争格局等方面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2019年,公司锂电池业务面临诸多困难。行业集中度提升进一步挤压公司市场空间,为扭转面临的各种不利局面,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重点推进稳定量产、加快市场拓展等各项工作,2019年度实现产量0.11GWH,销量0.08GWH,较上年同期有所改善。一方面,冠城瑞闽进一步稳定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合格率,已经定量产出的能量密度达260 WH/KG,带液冷的激光焊极PACK系统比能量达到160WH/KG。截至报告期末,冠城瑞闽已有13款电池产品配套整车进入国家工信部《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其中乘用车4款,客车2款,物流车7款),并向长安汽车等下游客户批量供货。另一方面,注重研发和产品创新,已获得20项国家专利,不断丰富技术储备,与中科院福建物构所共同开发比能量达300 WH/KG的高镍811-硅碳体系电池正在进行寿命测试,比能量密度达270 WH/KG的比较811-石墨体系电池已实现中试。

在电解液添加剂方面,由于下属控股公司福建邵武创鑫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电解液添加剂客户结构较为集中,生产工艺不够稳定,近几年运营较为困难,2019年营业收入为1,488.8万元。为改善电解液添加剂业务的生产经营,一方面,公司于2019年加强与中科院福建物构所、福州大学等研究机构、高校的合作,引进专家团队(3名博士、5个硕士)进驻企业指导与生产经营,并聚工艺梳理和优化,取得显著成果,生产周期大幅下降,生产效率有了大幅提升。目前部分产品已小批量供货进入了ENCHEM、日本中纺、新宙邦、天赐、杉杉、国泰、昆仑等国内外知名电解液厂。另一方面,2019年公司加大了新品研发力度,全年向电芯企业、电解液厂、高校、科研机构等单位送出100余次样品进行测试评估,取得了良好的评价,为未来市场开拓创造了有利条件。

4.资本市场运营情况

①为提升市场信心,2019年4月10日-2019年6月12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耗资约5亿元,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0,441,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3%。

②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7.30亿元(含人民币17.30亿元)(详见公司2019年12月25日及2020年1月10日披露的公告)。目前,本次公司债券申请尚在相关部门审核中。

③2019年8月,公司按时完成了“15冠城债”第四年度付息(详见公司2019年8月21日披露的公告)。

④2019年12月,公司按时完成了“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8冠城大通MTN001)第一年度付息(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hcleaning.com)披露的公告)。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成果

受本期房地产结算项目面积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新能源尚未实现盈利等综合因素影响,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87亿元,同比减少3.9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5.71亿元,同比减少4.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9亿元,同比减少44.80%,利润来源主要为房地产业务和电磁线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房地产项目销售,实现合同销售面积35.5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57.35%;合同销售额54.97亿元,同比增长94.52%。

1.房地产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实现结算面积19.38万平方米,同比减少12.94%;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9.81亿元,同比减少6.55%;实现净利润8.38亿元,同比减少23.19%;报告期末未结算的预收账款为35.37亿元。主要房地产项目经营情况如下:

北京南郊科技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百旺府、西北旺新村等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6.12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3.77亿元,实现净利润6.41亿元。

蝶和地产(江苏)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柯梁梅湾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8.56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07亿元,实现净利润2.11亿元。

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进行冠城大通蓝郡、冠城大通蓝湖庭、冠城大通和常熟府、冠城大通华熙阁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共实现结算面积23.39万平方米,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4亿元,实现净利润0.48亿元。

1.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在建或在售项目及剩余土地储备情况:

单位:万平方米

项目名称	公司权益	项目位置	状态	占地面积	总建筑面积	总可售面积	本期销售面积	剩余未销售面积	本期结算面积	剩余未结算面积
冠城大通蓝郡	100%	南京六合区	在建	60.74	101.39	84.21	8.06	10.29	2.39	24.66
西北旺新村项目	73.82%	北京海淀区西北旺镇	在建	41.51	110.49	100.3	6.12	56.23	1.79	60.56
冠城大通百旺府	81.50%	北京中关村永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东北侧	在建	38.62	63.83	53.51	3.34	14.29	4.33	14.56
冠城大通柳梅湾	100%	南通市崇川区	完工	15.5	47.9	45.45	8.83	1.42	8.56	1.91
冠城大通广场	100%	福州海峡会展中心东北路西南侧	在建	7.03	10.07	-	-	-	-	-
冠城大通悦山郡	93%	福州市永泰赤壁	在建	15.95	30.2	22.87	0	22.87	0	22.87
铂珺花园	51%	常熟滨江新市区	在建	6.96	25.24	18.47	3.93	12.71	0	18.47
冠城大通华熙阁	100%	常熟虞山镇	在建	4.3	12.31	8.36	3.55	4.81	0	8.36
冠城大通监湖庭	100%	南京六合区	在建	9.52	23.27	11.91	0	11.91	0	11.91
冠城大通华玺	100%	福州市连江县	在建	3.45	12.11	6.95	0.90	6.05	0	6.95
冠城大通和棠瑞府	34%	南京市六合区	在建	3.13	9.16	6.63	0	6.63	0	6.63
蝶泉湾	100%	福州市连江县	完工	8.62	13.15	12.6	0	3.15	1.24	3.62
冠城大通华辰院	100%	南京市高淳区	拟建	5.98	12.27	7.67	0	7.67	0	7.67
合计	--	--	--	221.31	471.39	378.93	34.73	158.03	18.31	188.17

注:(1)上述冠城大通和棠瑞府项目为南京NO.2018G32地块项目推广名,冠城大通华熙院为南京NO.2019G07地块项目推广名。

②除上述主要项目外,公司还持有常熟志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5%股权,该公司开发常熟珺悦阁项目(占地面积3.48万平方米、预计总建面8.71万平方米);持有宁德金世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5%股权,该公司开发蕉城悦宸、蕉城悦璟项目(合计占地面积12.22万平方米、总建面约36万平方米)。

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房地产项目如下:2019年4月,通过受让福建宏汇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新增“蝶泉湾”项目,该项目为完工项目,剩余可销售面积为3.15万平方米;2019年6月,下属控股公司南京万盛置业有限公司通过国有土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成功竞得高淳NO.2019G07地块(冠城大通华熙院项目)。

1.2 报告期内重大、公司参与的一级土地开发项目主要如下:

项目名称	开发公司	持股比例	项目位置	项目占地面积
太阳宫D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北京太阳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	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乡	79.88万平方米

上述太阳宫D区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由于代征地拆迁等原因尚未全部完成,公司将全力争取于2020年底前完成相关工作并实现收储。

2.电磁线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电磁线业务实现产量6.97万吨,同比减少0.71%;实现销售量6.98万吨,同比增长0.43%;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4.43亿元,同比减少2.74%;实现净利润0.95亿元,同比减少9.46%。

其中,福州电磁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完成电磁线产量3.43万吨,同比减少2.00%;实现销售量3.45万吨,同比减少1.15%;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02亿元,同比减少4.60%。

江苏电磁线生产基地,报告期内完成电磁线产量3.54万吨,同比增长0.57%;实现销售量3.53万吨,同比增长2.02%;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7.41亿元,同比减少0.85%。

3.新能源业务

2019年公司锂电池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597.19万元,同比增长466.83%,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业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488.80万元,两家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

4.对外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未参与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增资扩股,持股比例由10.95%下降至8.32%,位列其第四大股东。

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情况如下:福建省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共累计完成对外投资项目10个,已退出项目2个;福建冠城华汇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投资项目1个;福建冠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累计完成对外投资项目8个;前科智汇股权投资基金(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1个;冠城方神投资(平潭)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项目1个;鑫卓悦(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投资项目2个。

5.总体财务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均较上年末略有增加,公司年末资产253.43亿元,较上年末246.28亿元增长2.90%;年末负债163.36亿元,较上年末153.34亿元增长6.53%,2019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为64.46%,较上年末62.26%增加2.20个百分点,负债率略有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房地产项目销售回款增加,但由于对应的开发产品大部分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而导致预收账款增加影响所致。

2019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的股东权益77.62亿元,较上年末80.31亿元减少2.69亿元,减少3.35%,主要受以下几个因素综合影响:本报告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9亿元,相应增加净资产;本报告期实施2018年度现金分红1.45亿元和上市公司股份回购5亿元,相应减少净资产。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7.87亿元,较上年同期81.09亿元减少3.96%。其中,电磁线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5.34亿元,较上年同期36.48亿元减少3.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铜价下跌而使销售单价较上年同期降低,从而造成销售收入减少;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1.04亿元,较上年同期43.57亿元减少5.81%,收入减少主要受本期结算项目的结算面积较上年同期减少影响所致。

受本年度净利润减少的影响,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2019年度,公司实现上市公司股东享有的净利润4.19亿元,较上年同期7.59亿元减少3.40亿元,减少44.81%。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18.17亿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6亿元,主要受本期房地产项目可售面积较多,且加大销售力度,从而促使房地产业务回笼款大于本期项目开发支出以及税款支出综合影响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亿元,主要受冠城大通广场项目本期建设投入以及公司其他权益性投资增减变化综合影响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由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已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20-009
债券代码:122444　　债券简称:15冠城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前身为立信中联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于1998年12月29日,2013年经天津市财政局津财会[2013]26号文件批复同意,立信中联阎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中联成立于2013年10月31日,持有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079641707?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办公地址为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座10层。立信中联总部设在天津市,截至2019年末,在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福建省、山东省、河北省、山西省、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四川省等地设有13家分所。

立信中联持有天津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编号为12010023号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持有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核发的证书编号为08180001号《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持有财政部、证监会核发的证书序号为0003388号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经历。

2.人员信息

立信中联首席合伙人为李金才;截至2019年末,合伙人35人,注册会计师401人,从业人员524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164人。

3.业务规模

立信中联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24,558.53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收入为19,603.4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816.46万元;年末净资产金额为人民币5,220.12万元。2018年度立信中联为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房地产业、制造业等,资产均值4,484,099.58万元,收费总额2,366.23万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截至2019年末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2,019.27万元;向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保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000万元,至今未发生职业责任保险赔偿;截至2019年末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大于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可能发生审计失败而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及其从业人员截至2019年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中联及其从业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处分的情形。最近三年收到3次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并提交整改完毕并提交整改报告。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事证券服务业年限	是否从事其他兼职工作
项目合伙人	林风	注册会计师	17	否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桂红	注册会计师	10	否
签字会计师	陈琼琪	注册会计师	12	否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具有多年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和公司所在行业服务业务经验,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报酬为14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36万元,两项合计人民币183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财务报表审计服务报酬增加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维持不变。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在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认真审查了立信中联的相关执业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服务经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文件及资料,并通过面谈的方式与立信中联进行了充分地沟通和交流,考察了立信中联作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资质及能力,最终认为:

立信中联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在保证公司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和推进公司治理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立信中联在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情况等方面均能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需求。继续聘任立信中联为公司2020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的中期财务报告审阅和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师有利于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健性,保证审计质量和效率。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立信中联具备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备相应的知识和履职能力,在国际、国内资本市场具有良好的公信力和影响力,熟悉国际、国内资本市场的监管要求,了解公司及所在行业的生产经营特点,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聘任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充分、恰当地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相关聘任、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2020-010
债券代码:122444　　债券简称:15冠城债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